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莊慧君
電話：035220097
電子信箱：0540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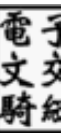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138847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校113學年度課程計畫已於113年8月22日審閱通過，本府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13年8月19日新竹華教字第1130003643號函。
- 二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」辦理。
- 三、請確實依審閱通過之課程計畫實施教學活動，如有修正須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同意，並函報市府。
- 四、請於113年8月27日前將通過備查之公文日期、文號、課程計畫上傳至學校網站首頁專區，並將班級教學活動之內容與規劃告知家長和上網公告，俾利公開閱覽。
- 五、請至人力網2.0填報學習節數、課發會記錄、備查公文文號及學校課程計畫掛載網址等。
- 六、請上傳課程計畫至「新竹市課程計畫備查資源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hcfdt.hc.edu.tw/nss/s/curriculumplaning/p/hwes113>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